



班級： 普一乙

姓名： 許靖汶

書名—斷了兩條腿，才讓我真正站起來

我的觀點

一開始吸引我的是：書名《斷了兩條腿，才讓我真正站起來》。我曾經看過一部印度電影，片名很特別叫「三個傻瓜」，影片中使我印象最深刻的就是這句話：「斷了兩條腿，才讓我真正站起來」。人生是無法預料下一秒是會如何的？這種感覺可能會讓人恐懼、害怕，但唯有面對恐懼，才能學會如何與恐懼共存。人所要征服的，從來並不是外在的一切，而是自己的內心！如何挑戰自己的內在敵人，那就是在於自己能不能勇敢跨出那一步，看起來似乎是微小的一步，卻可能代表自己生命中的一大步。

影響我們心情的，往往不是某件事的本身，而是腦海中的思維，想要「心情好」很簡單，想要「心情不好」更是簡單，但是，我們都忘了……如果我們不能改變現實時，快樂是一天，生氣是一天，那我們應該選擇甚麼呢？人會因一個小悲傷而忘記九十九個快樂；也會因一個小快樂而忘記九十九個悲傷，然而這一切都會隨著自己的思維和自己的情緒而變動罷了。有時候若遇到挫折，就要哄哄自己的心，跟它說一切都會沒事的、一切都會過去的。

在這本書之中，我很喜歡一則小故事，它的篇名是：「未來的快樂，其實並不存在」。托爾斯泰曾說過：「最危險的誘惑莫過於不為現在而活，而為未來的生活做準備。未來並不屬於你，你所擁有的只是現在！」有許多人以為自己達到了某個目標就會快樂了，但是這樣的快樂太遙遠了，未來是否會依照人的規劃而進行它的軌道，使人真正於達到理想時而擁有快樂？這個答案很顯然是「未必」。我認為真正的快樂、並不會隨著某個目標的達成而降臨。因為，人生在各個階段都有更多的考驗在等著自己，而真正的快樂是把握現在所擁有一切，珍惜目前所有的，而不是去期待那根本不存在的未來。蘇東坡說過：「且夫天地之間，物各有主，苟非吾之所有，雖一毫而莫取。惟江上之清風，與山間之明月，耳得之而為聲，目遇之而成色。取之無禁，用之不竭，是造物者之無盡藏也，而吾與子之所共適。」這是多麼灑脫而自在的人生觀。我欣賞這種隨緣而珍惜眼前的一切的喜悅人生。

有些殘疾人士活得比我們快樂、比我們知足，像知名的作家海倫·凱勒，她在十九個月大時，一場大病使她失去視覺與聽覺，令她頓時跌入了無聲、無光亮的幽閉世界。在她六歲時，有一位充滿愛心的老師來到了她的世界、教導她如何用手語與人溝通，求知慾旺盛的她到後來還克服了聽力障礙、學習開口說話，雖然她所處的是一個無光、無聲的世界，但她卻用堅強的意志，創造生命的奇蹟，她並不期待她的未來、而是去挑戰她的生命中所無可避免的缺陷，在黑暗中尋找自己的亮光。

過去的事無法改變、未來的是無法預料，只有「現在」，能夠在我們自己掌握之中，但如果為了討好全世界，而失去自己，那就真的太不值得了！人生苦短、有限的生命，我們應該拿來好好的被愛與愛人、享受美好的人生和活在當下，如果自己都不能做自己了、那就已經失去了整个人生，可能未來的一切都是一個未知數、只會讓人感到惶恐和害怕，但這都是人生的課題啊！我們或許以後會遭遇到挫折、會迷惘，甚至會用最愚笨、最不好的方式去逃避人生的課題，但是，只要我們能夠從過程中學習到經驗、方法，或者是找到對自己的自信與勇氣，那我們就能從人生中的輸家轉變成為真正的贏家！